2023 年甘肃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指 南

活动组委会编

2023 年 4 月

目 录

一、常规项目

（一）参加人员范围

（二）项目设置及相关要求

（三）参加办法

（四）奖项设置

（五）交流展示

二、其他专项

（一）职业教育专项

（二）中小学课例专项

（三）教育技术论文专项

三、组织工作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附件：

1.常规项目作品登记表（课件、微课）

2.常规项目作品登记表（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化教学课程案

例）

3.常规项目联系人信息表（高等教育组）

4.常规项目组织单位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5.常规项目“课件”分项市（州） 推荐作品名单

6.常规项目“微课”分项市（州） 推荐作品名单

7.常规项目“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分项市（州） 推荐作品名单

8.常规项目“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分项市（州）推荐作品名单

9.市（州）推优作品数量表

一、常规项目

（一）参加人员范围

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及有关部门、行业所属教育机构的教师、教育技术

工作者。

（二）项目设置及相关要求

1.项目设置

2023 年甘肃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根据不同学校、不同学段的 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在不同组别（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分

别设置了以下项目：

基础教育组：课件、微课、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中等职业教育组：课件、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高等教育组：课件、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2.项目说明及要求

课件：是指基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信息技术和多媒体技术， 根 据教学内容、目标、过程、方法与评价进行设计、制作完成的应用软件。

能够有效支持教与学，高效完成特定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

各类教学软件、学生自主学习软件、教学评价软件、仿真实验软件等

均可报送。

（1）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使用常用文件格式。

（2）报送形式：作品以 zip 压缩包格式（含附件 1）报送，总大小建 议不超过 500MB。课件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 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建议同时报送软件

运行录屏解说文件。

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

型问题解决、技能操作和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

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视频教学资源。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 讲授者使用 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方式，对相关教学内

容进行批注和讲解的视频。

中等职业教育组微课作品鼓励体现技能训练（包括训练模式）。

（1）制作要求： 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 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 体、时长 5 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 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如 mp4 等），画面尺寸为 640×480 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视频中

建议出现教师本人讲课的同步画面。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

材料请一并提交。

（2）报送形式：作品以 zip 压缩包格式（含附件 1）报送，总大小建

议不超过 500MB。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是指教师将信息技术作为教师组织与实施教 学的工具和学生学习与认知的工具，融于教与学的过程，且教学成效明显

的教学活动案例。

（1）要求： 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教学环境设施与课程建设、教学应用情况、教

学效果、教学成果、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创新教育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 提供合适的 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也可以是围绕一 个教学专题的多节课课堂教学片段剪辑而成的专题介绍视频。使用 mp4 等

常用格式，时间总计不超过 50 分钟。

相关材料： 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如为教师个人应用国家数字

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内的网络学习空间所开展的教学案例，需同时提交

PPT 文档、空间访问说明文档（含空间网址）等。

（2）报送形式：作品以 zip 压缩包格式（含附件 2）报送，总大小建

议不超过 500MB。

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是指利用信息技术优化课程教学，转变学习方 式， 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的案例。包括课堂教学、 研究性教学、实验实训教学、见习实习教学等多种类型，采用混合教学或

在线教学模式。鼓励思政课、教师教育类的信息化教学案例报送。

（1）要求： 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教学效果、教学成果、

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信息化课程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提供合适 的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多节课堂片段 剪辑、专题介绍视频等多种形式。使用 mp4 等格式， 时间总计不超过 50 分

钟。

相关材料：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

（2）报送形式：作品以 zip 压缩包格式（含附件 2）报送，总大小建

议不超过 500MB。

3.作品资格审定

（1）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2）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4.作品制作

（1）作者应对作品的原创性、真实性负责，非原创的部分需注明出处。

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责任由作品作者承担。

（2）每件作品作者不超过 3 人， 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三）参加办法

1.参加办法及报送作品数量

（1）基础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根据个人自愿参加的原则， 由教师 个人网上报名提交作品。提交作品结束后， 各市、县活动组织部门依据《常 规项目组织单位作品推荐参考指标》（附件 4）逐级进行评审遴选， 各市

（州）活动组织部门按照推优作品数量表（附件 9），择优推荐。

（2）高等教育组

根据个人自愿参加的原则，由各高校活动组织部门统一网上报送， 每

个学校报送作品总数不超过 5 件。

解放军、武警部队院校作品须由解放军、武警部队活动组织部门统一

报送，每个组织部门报送总数不超过 100 件。

2.报送时间、方式

（1）基础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

①作品上传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5 月 31 日， 由教师个人登录甘肃省智慧教育平台 (www.gsedu.cn)，从“活动中心”进入“2023 年甘肃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 实践活动”专题网站， 按照《作品上传操作手册》，进行网上报名、在线

填写作品信息、上传作品， 并对报送信息和作品的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②县级遴选及报送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21 日，县级组织评审、公示， 并向市级报送

优秀作品。市直、省直学校作品直接参加市级、省级评选。

③市级遴选及报送

2023 年 6 月 22 日至 7 月 14 日， 市级组织评审、公示， 向省级报送优

秀作品。

2023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30 日，省级评审并公示结果。

省电教中心将在专家遴选的基础上， 推荐优秀作品参加“2023 年全国

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相关资料可在甘肃省智慧教育平台(www.gsedu.cn)【活动中心】教师

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专题栏目下载。

（2）高等教育组： 2023 年 9 月 1 日—20 日期间，由各高校登录活动 网站（hd.ncet.edu.cn）进行报送。 高校活动组织部门需先注册账号， 同 时将加盖学校公章的常规项目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3）发送到指定邮箱。 待账号审核通过后，可登录网站进行网上报名、在线填写作品信息、上传 作品，并对报送信息和作品的准确性、完整性负责。联系人信息表需与注

册账号信息保持一致，否则无法审核通过。

（四）奖项设置

常规项目的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业教育组作品将设置省级特、 一、二 等奖， 并颁发获奖证书。综合各市（州）、县（区）组织情况和作品质量，

择优颁发优秀组织单位证书。

（五）交流展示

1.省级交流展示活动

根据市（州）推荐情况及市优作品评审情况，省电教中心将举办交流

展示活动，交流事宜另行通知。

2.全国交流展示活动

根据教育部有关要求，全国活动重在交流展示， 不发放获奖证书， 活

动组委会根据参与情况发放参与证书。

（1）技术测试：包括资格审查、作品安装、运行测试。

（2）交流展示作品推荐： 由教师活动组委会聘请有关专业教师推荐参

加全国交流展示的作品。

（3）全国交流展示活动：相关通知文件另发。

二、其他专项

（一）职业教育专项

具体安排及要求见《职业教育专项指南》 。

（二）中小学课例专项

具体安排及要求见《中小学课例专项（人工智能教育教学课例）指南》、

《中小学课例专项（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 指南》。

（三）教育技术论文专项

设置教育技术论文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三、组织工作

（一）各市、县活动组织单位要将本次活动作为提升教师信息素养、 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重要举措和抓手，高度重视，组织当 地高校、中小学（含中职）、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教师踊跃参与， 做好 作品遴选和报送工作。同时应建立严格的公示制度，将活动结果面向社会 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确保公平、公正。对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一经发现即取消作者参赛资格，同时对相关人员进行通报批评。

（二）各市（州）应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做好活动的宣传工作。 及时总结经验，交流分享成果， 方便广大教师、教育管理者观摩学习，推

动广大教师提高信息素养， 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三）评审时间段内，市（州）、县（区）管理员在活动平台应完成 如下工作：作品分组、专家分配、作品评审、择优推荐。 各级评审时间截

止后， 系统会自动关闭评审和推优功能，请务必按时完成相关工作。

（四） 7 月 17 日前， 各市（州） 完成常规项目的基础教育组和中等职 业教育组 “课件”“微课”“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化教学课程

案例”推荐后，将常规项目市（州） 推荐作品名单（附件 5、6、7、8）的

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扫描版发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邮箱。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常规项目联系方式

1.基础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教学应用科

联 系 人：余老师

联系电话：0931-8823137

电子邮箱：yxm0943@163.com

联系地址：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71 号教育大厦

2.高等教育组

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

联 系 人：曹琦

联系电话：010-66490952

电子邮箱：xmb@moe.edu.cn （邮件主题注明“2023 教师活动”）

网 站： hd.ncet.edu.cn

（二）专项联系方式

1.职业教育专项

联 系 人：成秀丽

联系电话：010-66490979

电子邮箱：chengxl@moe.edu.cn

项目管理平台： www.yklmeta.com

2.中小学课例专项

（1）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教学课例征集项目

联 系 人：宋佳

联系电话：010-66490954

电子邮箱：songjm@ moe.edu.cn

网 站： ai.eduyun.cn

（2）中小学虚拟实验教学应用课例征集项目

联 系 人：宋佳

联系电话：010-66490954

电子邮箱：songjm@ moe.edu.cn

网 站： vlab.eduyun.cn

附件 1

常规项目作品登记表（课件、微课）

注： 由基础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填写， 高等教育组不需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学科 |  | 年级 |  | 作品 大小 | MB |
| 项目 | 基础教育组 | 课件微课□ | 学前教育□ |
| 特殊教育□ |
| 小学□ |
| 初中□ |
| 高中□ |
| 中等职业教育组 | 课件□微课□ |
| 作者信息 | 姓名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联系信息 | 姓名 |  | 手机 |  |
|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 作品特点 | (包括作品简介、特色亮点等， 300 字以内) |
| 作品安 装运行说明 | (安装运行所需环境，临时用户名、密码等，300 字以内) |

|  |  |
| --- | --- |
| 共享说明 | 是否同意“组委会 ”将作品制作成集锦出版或在教师活动网站 等公益性网站共享□是 □否是否同意“组委会 ”将作品推荐给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www.smartedu. cn)□是 □否 |

我(们)在此申明所报送作品是我(们)原创构思并制作，不涉及他

人的著作权。

作者签名： 1.

2.

3.

年 月 日

附件 2

常规项目作品登记表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注： 由基础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填写， 高等教育组不需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学科 |  | 年级 |  | 作品 大小 | MB |
| 项目 | 基础教育组 | 融 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 学前教育□ |
| 特殊教育□ |
| 小学□ |
| 初中□ |
| 高中□ |
| 中等职业教育组 | 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
| 作者信息 | 姓名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联系信息 | 姓名 |  | 手机 |  |
|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 教学环 境设施 建设情况 | (300 字以内) |
| 课程建设情况 | (300 字以内) |

|  |  |
| --- | --- |
| 教学实施情况及教学效果 | (300 字以内) |
| 教学成 果、获 奖 情 况、推 广情况 | (300 字以内) |
| 其他说明 | (300 字以内) |
| 共享说明 | 是否同意“组委会 ”将作品制作成集锦出版或在教师活动网站 等公益性网站共享□是 □否是否同意“组委会”将作品推荐给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www.smartedu. cn )□是 □否 |

我 (们) 在此申明所报送作品是我 (们) 原创构思并制作，不涉

及他人的著作权。

作者签名： 1.

2.

3.

年 月 日

附件 3

常规项目联系人信息表

（由高等学校活动组织部门填写）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部门、职务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 备注 |  |

填写说明：

请高等学校组织部门在活动平台注册后，将此表加盖公章并将扫描版和

word 版发送至邮箱： xmb@moe.edu.cn，主题注明“2023 教师活动”。

（将以此表为准， 对活动平台注册的账号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 方可登录

平台报送作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常规项目组织单位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1．课件

|  |  |
| --- | --- |
| 推荐指标 | 推荐要素 |
| 教学设计 | 教学目标、对象明确，教学策略得当；界面设计合理， 风格统一，有必要的交互； 有清晰的文字介绍和帮助文档。 |
| 内容呈现 | 内容丰富、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选材适当，表现方式合理；语言简洁、生动，文字规范；素材选用恰当， 生动直观、结构合理。 |
| 技术运用 | 运行流畅，操作简便、快捷，媒体播放可控； 互动性强，导航准确，路径合理；新技术运用有效。 |
| 创新与实用 | 立意新颖，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能够运用于实际教学中，有推广价值；高等教育组作品的使用量应达到一定规模。 |

2．微课

|  |  |
| --- | --- |
| 推荐指标 | 推荐要素 |
| 教学设计 |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主题明确、重难点突出； 教学策略和教学方法选用恰当；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 |
| 教学行为 | 教学思路清晰， 重点突出， 逻辑性强；教学过程深入浅出、形象生动、通俗易懂，充分调 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
| 教学效果 | 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
| 创新与实用 | 形式新颖，趣味性和启发性强;视频声画质量好；实际教学应用效果明显，有推广价值。 |

3．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

|  |  |
| --- | --- |
| 推荐指标 | 推荐要素 |
| 教学设计 | 体现“以学习者为中心”的课程改革理念；教学设计完整，包括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实 施和教学评价等；教学环境设施满足需求，有特色，教学情境符合教 学目标和对象的要求；教学资源选择恰当，形式多样；注重学科特点， 信息技术应用恰当。 |
| 教学应用 | 教学活动过程记录完整，材料齐全；教学方式多样；有利于形成基于信息化的教育教学模式。 |
| 教学效果 | 有常态化应用，学生深度参与，活跃度高，教学效 果突出；教师、学生成果丰富，校内外评价好；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学生的能力素质。 |
| 特色创新 | 在课程建设、教学实施、资源共享、机制创新等方 面有特色；具有一定的示范推广价值。 |

4．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  |  |
| --- | --- |
| 推荐指标 | 推荐要素 |
| 课程建设 | 信息化软硬件符合教育教学需求，有特色；课程建设、教学理念、内容、方法体现现代信息技 术的运用；课程资源丰富，信息技术运用恰当。 |
| 教学实施 | 教学活动过程记录完整，材料齐全；信息技术与课程教学深度融合， 转变学生学习方式； 形成基于信息化的教育教学模式。 |
| 教学效果 | 教学目标达成度高，学生深度参与，活跃度高；学生自主学习、合作学习、研究性学习等学习能力 提升明显；学生、教师、学校评价好。 |
| 特色创新 | 在课程建设、教学实施、资源共享、机制创新等方 面有特色；具有一定的示范推广价值。 |

附件 5

常规项目“课件”分项

( )市（州）推荐作品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作品编号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所在学校 | 区/县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各市（州）于 7 月 17 日前将电子表及公章扫描版发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

邮箱 yxm0943@163.com。

附件 6

常规项目“微课”分项

( )市（州）推荐作品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组别 | 作品编号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所在学校 | 区/县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各市（州）于 7 月 17 日前将电子表及公章扫描版发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 邮箱 yxm0943@163.com。

附件 7

常规项目“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分项

( )市（州）推荐作品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组别 | 作品编号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所在学校 | 区/县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各市（州）于 7 月 17 日前将电子表及公章扫描版发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 邮箱 yxm0943@163.com。

附件 8

常规项目“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分项

( )市（州）推荐作品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组别 | 作品编号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所在学校 | 区/县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各市（州）于 7 月 17 日前将电子表及公章扫描版发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 邮箱 yxm0943@163.com。

附件 9

市（州）推优作品数量表

|  |  |  |  |
| --- | --- | --- | --- |
| 地区 | 总数（件） | 课件/微课 | 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 |
| 兰州市 | 100 | 60 | 40 |
| 兰州新区 | 20 | 12 | 8 |
| 嘉峪关市 | 20 | 12 | 8 |
| 金昌市 | 17 | 10 | 7 |
| 白银市 | 91 | 55 | 36 |
| 天水市 | 153 | 92 | 61 |
| 酒泉市 | 110 | 66 | 44 |
| 张掖市 | 120 | 72 | 48 |
| 武威市 | 130 | 78 | 52 |
| 定西市 | 155 | 93 | 62 |
| 陇南市 | 113 | 68 | 45 |
| 平凉市 | 95 | 57 | 38 |
| 庆阳市 | 117 | 70 | 47 |
| 临夏回族自治州 | 80 | 48 | 32 |
| 甘南藏族自治州 | 65 | 39 | 26 |